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620,709.03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1,019,969.11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结合当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方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